# 宣城市 2021年全市卫生健康工作总结及2022年全市卫生健康工作计划

2021年，宣城市委、市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坚决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坚定执行省委、省政府关于卫生与健康和计划生育工作的部署要求，统筹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推进健康宣城建设，群众健康水平和健康获得感不断提高。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人口监测数据指标保持正常

2021年统计年度，全市出生人口17034人，其中一孩率45.38%、二孩率47.83%、多孩率6.79%；出生人口总性别比107.3，二多孩性别比105.57，均保持在正常值范围。

（二）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毫不放松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截至11月29日，我市连续657天无新增本地确诊病例。疫情防控指挥体系始终保持高效运转，成立了14个工作组，统一指挥协调全市疫情防控工作。各工作组及指挥部重点成员单位安排业务能力强的人员专职在指挥部集中办公，严格24小时值守，做到组织不变、人员在岗、管理及时、运行有序。加强集中隔离点规范设置和管理，全市共设置集中隔离点92个，最大隔离房间5308间。加强重点环节防控，严格实行入境人员闭环管理。全面抓好重点场所防控，全市所有公共场所、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均严格执行扫码、测温、戴口罩等防控措施和健康码及新冠疫苗接种记录“二码”联查。扎实做好上海入境来回皖人员广德市继续健康观察点工作，截至目前，累计从上海转运至广德集中隔离10550人，做到了“零失误、零感染、零事故”。持续做好进口冷链食品、物品疫情防控，在全省率先实行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县市区全覆盖。严格落实医疗机构疫情防控措施，医疗机构规范设置发热门诊和预检分诊，在全省率先设置基层医疗机构发热哨点诊室35个。加强医疗机构感控管理，严格落实“院长管院感”制度，持续加强医疗机构重点科室、重点部门和重点环节的院感管理。不断建设提升核酸检测能力，全市可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的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含中医医院和民营医院）19所、疾控机构8所，建成城市核酸检测基地，全市日检测量达到3.1万人份（单人单管）。加快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建立“常规接种+方舱接种+机动接种”三位一体的新冠疫苗接种体系，不断提升疫苗接种能力，确保疫苗接种安全规范，全力构建全民免疫屏障。截至11月28日，累计接种220.5442万人467.2845万剂次（201.1745万人完成全程接种）。加强宣传教育引导，充分利用各种载体做好疫情防控和防病知识宣传，不断提升群众自我防护意识，营造全民防疫的良好社会氛围。

二是不断健全完备公共卫生体系。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意见》，印发《宣城市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加强公共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完善公共卫生应急处置预案体系，修订完善《宣城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及6个部门预案。强化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基础设施建设，建立了覆盖市、县、乡三级的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视频会议系统，实现互联互通。组建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市级专家组和专家库，定期开展全市公共卫生知识培训及突发事件公共卫生风险评估。强化科技支撑，提升监测预警能力，积极推进重大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早期监测预警系统项目建设。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积极推进基层卫生创建工作，推荐申报省级卫生乡镇13个、复审乡镇10个。大力开展控烟活动，全市已建设380家无烟党政机关，无烟医院、无烟学校实现全覆盖。

三是持续推进深化综合医改工作。深入推进县域医疗卫生振兴工作，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推进县域医疗卫生振兴的通知》，围绕“县强、乡活、村稳”出台了20条工作措施。我市此项创新工作得到上级主管部门高度肯定，入选世行贷款促进医改项目典型案例。6月，人民日报19版（健康版）头条报道了宣城市提升县域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工作做法。继续开展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双百”综合考评，不断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深度融入长三角卫健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创新开展“长三角名医工作室”建设，通过柔性挂靠一批长三角地区高层次医疗卫生人才（团队），提升我市危急重症救治能力和医疗科技水平，全市首批确定了16个“长三角名医工作室”。积极支持与长三角医疗机构深化紧密型合作，全市二级以上医院与与沪苏浙地区知名医疗机构建立医联体或协作关系43个。

四是稳步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实施城市社区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全市已建标准化城市社区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343个。全面开展和推进社区医院建设，目前全市已确认有2所医疗机构通过社区医院评审。继续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加强内涵建设、规范服务行为，今年有2所医疗机构达“推荐标准”、9所医疗机构达 “基本标准”。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出台《宣城市中医药特色村卫生室建设“3120”工程实施方案》，利用三年时间在全市建设120所,进一步巩固提升村级中医药服务能力，2021年建设47所中医药特色村卫生室。实施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中医药适宜技术集中推广行动，为全市844个村卫生室配备拔罐、针灸等中医诊疗设备，举办全市村医中医药知识及实践技能竞赛。目前，全市村卫生室均能提供中医药服务。

五是持续加强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加强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做好艾滋病、肺结核病和血吸虫病防治工作。扎实实施国家免疫规划，1-10月份累计接种国家免疫规划疫苗331417剂次，接种率96.78%。规范开展碘缺乏病监测，继续保持疟疾消除状态。持续推进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省级以上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覆盖率85.71%。深入推进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适宜技术应用试点，做好食品污染及食品中有害因素监测工作。规范开展职业病防治项目工作，全市上报职业病监测信息49092条，完成率598.68%。不断健全心理健康服务体系，组建全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专家库。切实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和治疗工作，各项管理指标均达标。深入推进健康促进县（区）创建，是全省第二个创建全覆盖的地级市，群众健康素养水平持续提升。

六是扎实推进人口家庭发展工作。积极推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推进各类托育机构建设。1-10月份，新增托育机构托位数1008个，任务完成率109.57%；做好国家支持社会力量发展普惠托育服务试点项目申报，全市共成功申报130个托位。截至目前，全市共有专业托育机构74家。不断提升妇幼健康服务水平，持续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扎实实施免费婚前健康检查民生工程，检查人数16245人，任务完成率118.58%；全面开展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工作，完成筛查人数10094人，筛查率84.57%。继续实施农村适龄妇女免费“两癌”筛查，任务完成率分别为100.18%、100.58%。连续6年将实施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工作作为市政府十项民生实事，完成筛查9989例，筛查率达99.47%。抓好计生利益导向“两项制度”工作，2021年，市县财政累计用于发放计生奖扶和各项利导政策资金共5838万元、特殊家庭帮扶资金560.88万元。积极创建第五批家庭发展服务中心和新家庭计划项目点，全市申报创建家庭发展服务中心11个、新家庭计划项目点1个。

七是不断提升卫生健康发展保障水平。加快推进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不断优化市医疗便民服务平台功能，持续推进智医助理应用，累计提出辅助诊断建议894万余条、慢病智能管理系统累计服务721.7万余人次。加强居民电子健康卡应用，建成市电子健康卡卡管平台，并与安康码完成对接，累计发放电子健康卡近61.78万张。加强院前急救工作，升级优化“智慧急救”信息化平台，做到救护车与医院、医院与医院间实时传递医疗信息，实现“上车即入院”。加强卫生健康行业综合监管，卫生健康行业法治工作水平不断提升。加强无偿献血工作，建立全市献血者血费报销直免系统。切实加强生物安全，建立宣城市生物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做好医疗卫生行业先进人物和事迹宣传工作，开展全市“最美战疫者”学习宣传活动，1人荣获2021年安徽省最美医生称号，

八是持续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全面加强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落实公立医院党建重点任务，成立宣城市卫生健康行业党建工作指导委员会，印发《宣城市卫生健康行业党建工作指导委员会工作规则（试行）》《宣城市卫生健康行业党建工作指导委员会成员单位职责》。加强对行业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督促指导，推进全市卫生健康行业社会组织党组织和党的工作“两个覆盖”。持续抓实行风建设，开展从业人员职业道德教育和医德医风考评，深入推进医疗机构行业行风整治和改善就医感受工作。推深做实新一轮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从严开展行业专项整治行动。作为落实中央巡视安徽反馈意见整改的重要举措，在全市医疗机构开展以“行业法规大学习、依法执业大督查、诊疗行为大改进”为主要内容的规范诊疗服务行为专项整治行动。截至目前，全市医疗机构开展行业法规大学习359次、参加人数16140人；全市卫生监督部门出动检查或执法人员1189人次，开展督查306次，发现问题数411个，改进诊疗行为90个。

二、2022年工作计划

（一）从严从紧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坚决执行“内防输入、外防反弹”防控策略，精准精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努力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稳定社会环境。继续保持疫情防控指挥体系高效运转，确保各项防控措施及时贯彻落实到位。在做实做细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的同时，着重做好四个方面工作：一是进一步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持续动态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建立预案动态更新和应急演练制度，通过开展实战演练（包括桌面推演）、全员核酸检测演练等，不断提高应急操作和协调处置能力。二是进一步强化流调溯源能力，持续加强流调溯源队伍建设，通过开展针对性人员培训，不断提升流调队伍协作配合度和流调溯源速度效率。三是进一步增强全员核酸检测能力，按照省疫防办要求，继续加强全员新冠病毒核酸检测的组织管理、指挥调度、物资供应保障、采送检匹配、信息化支撑、医疗废物处理等建设，确保核酸检测能力达到标准。12月18日（周六），将开展全市新冠病毒全员核酸检测实战演练，演练采取7个县市区同步联动的模式。四是进一步规范做好上海入境来回皖人员广德市继续健康观察点工作，继续积极主动对接省疫防办和省卫健委，加快推动广德市集中健康观察点（健康驿站项目，隔离房间387间）建成并尽快投入使用（预计2022年元月份基本建成，投入使用），切实筑牢我省、市外防输入的防控线。

（二）深入实施健康宣城行动。继续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结合卫生城镇长效管理和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以病媒生物防制和环境卫生治理、倡导绿色环保生产生活方式、开展无烟机关和健康“细胞”建设等为重点内容，推进健康环境建设。继续深入开展城乡卫生创建行动，2022年创成一批省级卫生乡镇、卫生村。完善职业病防治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推进职业病防治分类管理、综合治理，建立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实施、用人单位负主体责任、职工群众自我保护、全社会共同监督的职业病防治工作机制，有效维护和保障劳动者健康权益。加强健康促进与教育，继续推进健康促进县创建工作，2022年市域范围全部创成省级健康促进县，群众健康素养水平继续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三)全面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一是提升传染病监测预警能力和水平。不断完善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哨点布局，发挥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热哨点门诊作用，建成市重大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早期监测预警系统。持续加强发热门诊标准化建设，做到“应设尽设、应开尽开”，充分发挥发热门诊的“哨点”作用，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和公立中医医院建有规范化发热门诊和留观病房；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热诊室比例达50%。二是继续推进市、县疾控机构能力建设。按照省级要求推进疾控机构改革，实施“公益一类保障、二类绩效管理”。加强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健全疾控中心和基层卫生院（室）绩效考核机制和政策保障体系。加大公共卫生人才培养力度，组织开展全市“疾控大培训”，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全方位提升疾控系统卫生应急处置、传染病防控、实验室检验检测、生物安全和质量管理等疾病预防控制能力。三是提高传染病救治能力。不断健全市传染性疾病医疗救治体系，通过改建设市人民医院感染病门诊和传染病区，建设市级传染病救治基地，承担全市危重症患者集中救治、相关人才培养等任务。加强县级传染病救治能力，2022年市域性传染病救治中心、各县市区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传染病独立院区（病区）总体建成并达到标准。四是加强“一地六县”毗邻城市重大疫情区域合作和血防联防联控，不断推进“一地六县”区域公共卫生事件协同合作。2022年，初步建成体制机制完善、功能条件完备、运转高效、保障有力的公共卫生体系。

（四）持续推进深化综合医改工作。一是继续推深做实县域医疗卫生振兴工作和县级医院能力提升工程，围绕“县强、乡活、村稳”,制定完善相关配套政策。二是加强公立医院建设和管理考核，完善公立医院补偿和运行机制，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开展县级医院综合能力提升行动，加强县级医院综合能力建设，推动广德市人民医院、郎溪县人民医院和泾县中医院创建三级医院。加快推进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建设。三是深入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围绕“两包三单六贯通”的路径，实现县市区全覆盖。提升紧密型城市医联体建设质量，推动城市医联体改革取得实质性成效。四是深度融入长三角卫健一体化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长三角名医工作室”建设，2022年拟建设20个工作室。拟与湖州市卫健委签订合作协议，围绕医疗卫生学科建设、公共卫生区域协作、人才培养和交流等方面深入合作。支持医疗机构与沪苏浙地区医疗机构开展医联（共）体合作，推进宣城市人民医院和湖州市中心医院战略合作。五是加大卫健信息化推进力度。结合我市人口健康信息化平台建设和学习湖州先进经验，探索开展“先看病、后付费”（变原来门急诊2-3次付费为1次付费，将有效地解决以往群众看病反复付费、反复排队的痛点）。

（五）持续织牢基层卫生防护网底。一是完善基层健康治理体系，提升基层健康治理能力。深入推进乡镇卫生院分类管理、完善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持续推进“优质医疗服务基层行”活动，提升家庭医生签约工作质量。全面推进社区医院创建，继续推进中心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特色专科建设，2022年争取创建社区医院2所、建设特色专科4个。指导旌德县做好全省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建设。二是加强村医队伍建设，推进乡村医生队伍建设三年行动，开展紧密型乡（镇）村一体化管理，实施设置、业务、人员、药械、财务、绩效考核“六统一”管理。切实加强医防融合，在村（居）民委员会全面建立公共卫生委员会，指导宁国市、广德市做好县域医防融合省级试点工作。深入推进农村院前急救工作，打造智慧急救3.0版本。

（六）推进中医事业传承创新发展。进一步健全完善市、区（县）中医药管理体系，继续实施中医药特色村卫生室“3120”工程，推进市级基层示范中医馆创建工作，开展市级重点中医药专科建设，2022年建设40个中医药特色村卫生室，创建15所基层示范中医馆，建设30个市级重点中医药专科。继续推进基层中医药先进单位创建工作，绩溪县、郎溪县创成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实现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全覆盖。加大中医人才队伍建设，鼓励我市中医医院与长三角区域内中医医院、高校合作，参与长三角中医专科专病联盟建设。

（七）贯彻落实中央《决定》精神，加快完善积极生育支持措施。按照省新修订的省人口计生工作条例及相关实施方案等，结合我市实际出台我市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方案，推动依法实施三孩生育政策落地见效。不断健全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加强托育服务人才队伍建设，2022年新增托位数不少于920个。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支持和推进各类托育机构建设。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实施妇女儿童健康服务能力建设工程和母婴安全提升行动计划，不断完善出生缺陷预防干预三级网络，建立婚前-孕前-围孕期保健相结合的一体化、规范化、系统化服务管理模式，扎实开展婚前医学检查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推进产前筛查、产前诊断机构建设工作，继续实施新生儿疾病筛查。2022年，宣城市妇幼保健院投入使用，建成市产前诊断中心，启动市生殖中心建设。

（八）多举措有效应对人口老龄化。积极推进生命健康产业“双招双引”工作，成立工作专班和协调组，配合文旅部门做好健康旅游工作。不断健全老龄健康服务体系，提升应对人口老龄化能力，实施好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和医养结合服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等工作，2022年底实现80%以上的综合性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创成安徽省老年友善医疗卫生机构。深入推进医养结合，增加居家、社区、机构等医养结合服务供给，不断提高老年医疗服务的质量和水平。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康复护理能力，增加老年康复、护理、安宁疗护床位供给，规范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对老年痴呆、抑郁症等进行预防和干预。

宣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2-01-14